

广东省法学会

粤法会函[2015]第14号

关于开展第十届中国法学家论坛

主题征文活动的函

省法学会各学科研究会,各级市(区)法学会,各高校法学院(系):

中国法学家论坛是中国法学会的最高学术论坛。现开展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创新和发展”为主题的第十届论坛主题征文活动,旨在总结和运用我国法治建设正反两面的经验,围绕我国法治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发展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中国特色、体现社会发展规律的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依法治国提供理论指导和学理支撑。

根据中国法学会《关于举办第十届中国法学家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会字[2015]12号)要求,请你们积极组织法学、法律工作者和在校博士生积极投稿。现就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征文选题指引

本届论坛主题征文,请围绕但不限于以下选题:

1. 法治的普遍性与特殊性
2. 中国法治的成长情况及面临的问题

3. 中国法治发展规律、法治经验的总结
4. 中国法律实践的归纳梳理和理论提炼
5.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特色
6. 各部门法理论的中国特色
7.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在“四个全面”中的地位和作用
8.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体系的形成与发展过程
9.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实践与法治理论发展的关系
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与中国传统法律思想的关系
1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与西方法治理论的关系
12. 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创新与丰富
13.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创新与丰富
1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体系的构成
15.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目标
16.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发展的路径
17.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指标体系
18. 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手段
19. 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
20. 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21. 党的领导与依法治国
22. 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

2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立法理论
2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政府理论
25.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理论
26. 法治社会建设的中国特色
27.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规范体系
28.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实施体系
29.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监督体系
3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保障体系
3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党内法规体系
3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话语体系
33. 一国两制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34. 中国法治与国际法治
35.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

二、征文要求

1. 应征论文可围绕论坛主题及选题指引，自行确定具体题目。

2. 论文要有创新性，理论联系实践，文风严谨，行文规范，未公开发表，能够达到公开发表的要求，字数不少于 6000 字，脚注格式参照《中国法学》。

3. 请论文作者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将论文、联系电话和电子信箱地址一并发至：fxj2015zw@126.com，请在标题注明：“【法学家征文】”字样。

三、评选和颁奖

I. 本次征文将按照《中国法学会征文评奖办法》，组成评审委员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坚持质量至上，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论文若干篇，以中国法学会的名义颁奖，中国法学家论坛征文奖为部级奖。

2. 获奖论文将结集正式出版。
3. 获奖论文部分作者将获邀出席论坛并作会议发言。
4. 颁奖仪式在第十届中国法学家论坛开幕上举行。

广东省法学会联系人：

王谨阳：020-89090960，13926077735。

